**2022年度罗山县卫生计生监督所预算说明**

**目 录**

　　第一部分 卫生计生监督所概况

一、主要职能

二、机构设置

三、预算单位构成

第二部分 卫生计生监督所2022年度预算情况说明

　　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　　附件：罗山县卫生计生监督所2022年度预算表

一、收支总体情况表

二、收入总体情况表

三、支出总体情况表

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

七、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

八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表

九、项目支出表

十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
十一、财政支出绩效目标表

第一部分

卫生计生监督所概况

 一、罗山县卫生计生监督所主要职能

我单位是罗山县卫生健康委下级二级机构，肩负着监督落实卫生计生法律法规，依法开展公共场所卫生、饮用水卫生、学校卫生、医疗卫生、职业卫生、放射卫生、传染病防治、计划生育和中医服务等综合监督行政执法，查处违法行为等多项工作任务。

1. 罗山县卫生计生监督所的机构设置

单位内设办公室、监督一科（医疗）、监督二科（公共场所）、监督三科（学校）、监督四科（饮用水、餐饮具消毒、职业病）、监督五科（计划生育）、财务室和稽查科共八各科室。

三、罗山县卫生计生监督所预算单位构成

此次公开的预算“无下属机构及其他预算单位”仅有本单位预算。

第二部分

罗山县卫生计生监督所2022年度预算情况说明

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我单位2022年收入总计341.1万元，支出总计341.1万元，比2021年预算增加（减少）19.3万元，下降5.3%，安排主要原因：人员退休、转出，在职人员减少。

二、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22年收入合计341.1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341.1万元。

三、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22年支出合计341.1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341.1万元，占100%  。

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341.1 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比2021年预算减少19.3万元，与2021年预算略微减少，下降5.3%主要原因：在职人员减少。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341.1万元，其中：

人员经费支出340.3万元，占99.77%；公用经费支出0.8万元，占0.23%。

**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**

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341.1万元，其中：人员经费支出340.3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、奖金、社会保障缴费、绩效工资、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住房公积金；公用经费支出0.8万元，主要包括：办公费、水费、电费。

七、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

按照《财政部关于印发<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>的通知》（财预〔2017〕98号）要求，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，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不同特点，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，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。为适应改革要求，我单位《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》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。

八、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2022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6万元，与2021年预算持平。主要支出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6万元。

九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我单位2022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十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**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**

我单位为事业单位，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0万元。

**（二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**

2022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。

**（三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**

我单位2022年无项目支出

**（四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**

2021年期末，我单位共有车辆4辆其他用车，主要是监督检查车辆4辆；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套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套。

**（五）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**

我单位2022年无专项转移支付项目。

第三部分

名词解释

**一、财政拨款收入：**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**二、事业收入：**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。

**三、其他收入：**是指部门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**四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：**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“财政拨款收入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经营收入”和“其他收入”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，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（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，按国家规定提取、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 支差额的基金）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。

**五、基本支出：**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**六、项目支出：**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**七、“三公”经费：**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，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**八、机关运行经费：**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附件：罗山县卫生计生监督所2022年度预算表